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19-049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创能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能明”）持有公司股份 54,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72%。本次质押后，创能明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7,8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7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0%。

● 控股股东创能明、实际控制人李金钟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润合同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合同生”）、上海润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合同泽”）、上海润合同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合同彩”）、赵孝芳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18,946,300 股；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63,450,000 股，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 53.34%，占公司总股本的 32.57%。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创能明的通知，获悉创能明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	---------	--------	--------	--------	-------	-------	-----	----------	----------	----------

创能明	是	37,800,000	是	否	2019-12-5	2020-12-4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	19.40%	置换一致行动人润合同彩、赵孝芳原有股票质押负债等。
合计		37,800,000	-	-	-	-	-	70%	19.40%	-

2.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创能明、实际控制人李金钟及一致行动人润合同生、润合同泽、润合同彩、赵孝芳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份数量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创能明	54,000,000	27.72%	0	37,800,000	70.00%	19.40%	37,800,000	0	16,200,000	0
润合同生	19,800,000	10.16%	0	0	0.00%	0.00%	0	0	19,800,000	0
润合同泽	18,000,000	9.24%	0	0	0.00%	0.00%	0	0	18,000,000	0
润合同彩	14,940,000	7.67%	14,940,000	14,940,000	100.00%	7.67%	14,940,000	0	0	0
赵孝芳	10,710,000	5.50%	10,710,000	10,710,000	100.00%	5.50%	10,710,000	0	0	0
李金钟	1,496,300	0.77%	0	0	0.00%	0.00%	0	0	0	0
合计	118,946,300	61.06%	25,650,000	63,450,000	53.34%	32.57%	63,450,000	0	54,000,00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创能明质押股份比例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0%，按照相关规定，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1. 公司控股股东创能明已质押的股份不存在未来半年到期的情况；未来一年

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37,8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7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40%，对应融资余额 17,000 万元。

创能明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及自筹资金、投资收益、持有股份分红等。

2. 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创能明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创能明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独立性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应对措施。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0 日